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內部安全衛生稽核計畫

105 年 05 月 24 日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通過訂定
105 年 05 月 27 日校長核定發布

一、前言

近10年來職業安全衛生之發展，已由傳統性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走向系統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主要的不同在於新制度強調系統化管理，包括職業衛生政策、組織、管理制度之設計、危害辨識、風險評估與控制、以及績效指標設定與稽核等層面，並以P-D-C-A的管理循環為運作模式。其中，稽核即針對系統化管理的每個項目進行追蹤考核，並予適時檢討修正，以期能達到校園預期的整體目標。因此，稽核工作攸關整個系統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的成敗，扮演舉足輕重的地位。為求本校之永續經營及發展，增進單位與單位間橫向溝通協調，強化內部管理控制應成為本校例行內部管理機制，俾督促本校各單位加強內部流程管理，健全本校安全衛生管理層面各項內控機制。

二、目標

藉由內部查核機制之建立與落實，及早發現各單位內部流程控制機制缺失，預為檢討改善，釐清相關單位責任，避免模糊地帶產生，造成內部控制面之漏洞；或導致同仁有便宜行事空間，強化本校安全衛生內部管理控制機制，達學校長治久安、永續經營發展之目標。

三、查核對象

本校實驗(實習)室。

四、查核項目

依本校「內部稽核制度檢討」及「校園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建議及共識結論，查核面向分(一) 校園安全(二) 校園環境

校園安全		
查核項目	權責單位	查核小組成員
實驗室及實習工廠安全及人員訓練管理作業流程建立、自主檢核落實情形及危機處理機制建立	各實驗室、各實習廠場	環安中心、環安衛委員
實驗場所及實習工廠化學物質危害預防及管理作業流程建立、自主檢核落實情形及危機處理機制建立	各實驗室、各實習廠場	環安中心、環安衛委員
校園建物耐震追蹤管理	總務處(營繕組)	總務主任及相關領域專長教師2人
校園風災、水災、火災、	學務處(校安中心)	總務處、及防災相關領域

地震管理流程建立、演練及危機處理機制		專長教師2 人
校園法定傳染病管理作業流程建立及危機處理機制	健康休閒中心(衛保組)	學務處、護理科、專長教師2人
校園人為侵擾破壞失竊處理作業流程建立及危機處理機制	環安中心、學務處(校安中心、生活輔導組)	人事室、環安衛委員
校園環境管理		
室外公共設施及老舊建物，用電安全風險評估改善情形	總務處(營繕組)	學務處(校安中心)、總務處、專長教師2人
校園公共空間、運動場館及對外開放場館，使用告示牌及危險警示標誌樹立及危機處理機制之建立	總務處、體育器材室	學務處(校安中心)、環安中心、總務處
校園安全檢視、安全地圖繪製及緊急求救電話增設、宣導求救電話之位置及使用方式情形	總務處、環安中心、學務處	學務處(校安中心)、性平委員、環安衛委員

管理各面向查核項目及查核委員如下：

五、查核方式

(一)實地查核：

由各查核小組委員以分組方式，以定期抽查或不定期查核方式辦理；各業務單位已成立之相關稽核機制應持續辦理，強化各單位自主查核機制。

(二)書面查核：

查核小組可依計畫查核項目先調閱書面資料，就受查核單位流程建立、內部自主稽核執行情形及相關檔案進行書面查核。

六、查核小組委員遴聘

查核小組委員由研考單位環安中心依本校環境安全衛生情形及查核項目，查核小組；由學務處(校安中心)、總務處、環安中心及環安衛委員等相關單位 主管，或由主管遴派組長以上人員、各相關委員會委員、已卸任相關單位一級主管或相關領域專長教師擔任之。並簽請校長核定，

七、查核結果改善追蹤及獎懲

查核結果簽陳校長核閱後，知會受查核單位，受查核單位收到環安中心查核結果通知後，應依查核小組委員建議改善期限內，就建議改善事項進行改善並完成之，並於缺失改善註記完成情形，必要時查核小組將擇期複查；環安中心並得依查核結果簽請校

長獎懲。

八、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視實際需要修正或補充之。

九、本計畫經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